

慕容鲜卑汉化问题初探

导师：缪 钺 Jack L. Dull (美国) 撰者：郑小容

自秦汉以降至于清季，中国北方各少数民族（“胡”族）与汉族之关系史，笔者以为，大概可分作三个时期：秦汉——北朝；隋唐——元；明——清。纵观三个不同时期之“胡”汉关系，几乎不离一个共同模式：“胡”族先被汉族王朝征服；然后趁中央王朝衰落之际，反过来入主中原；又随着星移斗转被汉民族逐渐融合同化。

在这三个时期中，第一时期因当时种族的众多和分散而独具特色。显然，那时“胡”族对汉族的征服远不及后来的满、蒙二族规模之巨；且自匈奴瓦解之后，“胡”族长期分裂。为了在部族间的争斗中求生存，他们纷纷投庇于汉族王朝，故其民族自尊心较弱，文化观念亦较淡薄，因而当进入汉族社会之后，其汉化之自觉性亦较强。因此，在北魏末年六镇起兵以前，北方“胡”人盖只以汉化为正途，而不大反思其传统文化之价值。即便五胡在中原建立了政权，也鲜有脱此樊篱者。

对于第一时期之“胡”汉关系，史学界所重者多在一般研究，而在单支别族的探讨方面似嫌不够。当然拓跋鲜卑之汉化问题一直吸引着不少学者，论著也颇丰富。不过对于其他民族共同体，却鲜有问津者，十六国时期之诸民族则更显得寂寞冷落。就汉化一端而言，十六国时期诸族早于拓跋鲜卑经历了深刻变迁，

拓跋鲜卑之汉化只不过是十六国汉化潮流的继续。因此，史学工作者不能不于十六国诸族之汉化经历、汉化特征以及汉化的历史原因和作用等方面略作努力。基于这样的思考，笔者选择了十六国时期民族关系这一领域，进行探讨。

慕容鲜卑作为当时唯一没有加入反晋的势力，根基于自己的领土，奋力自强，由附庸蔚为大国，成为秦汉以降第一个自外部征服中原的“胡”族势力。在它的历史经程中，虽有与他族之共同点，但亦有不同寻常处。因此，研究慕容鲜卑之历史，尤其是其汉化史，固有较重要的意义。

一 一般的鲜卑历史与文化

什么是文化？什么是汉化？史学界尚无明确的文化和汉化的定义。本文认为，文化应是包含着人类共同体所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广义实体。因此，在描述文化和探讨同化问题时，我们的视野应该比较开阔，而不必拘泥于文字文化方面。

慕容鲜卑自称东胡之后。秦汉之际，东胡为匈奴所败，有一支逃据辽东塞外之鲜卑山（在今内蒙西部科尔沁旗境内）。他们就是后来的鲜卑人。慕容鲜卑作为一个部族共同体，形成于东汉之初。当时正是鲜卑人向蒙古草原大迁徙的时代。其创始人叫乾罗。

东汉桓帝（147—167年在位）初年，鲜卑人檀石槐统一蒙古草原，建立了鲜卑历史上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全体部落联盟。慕容鲜卑乃成为该联盟之中部成员。东汉光和（177—184）中，檀石槐死，其部落联盟瓦解分裂相互争斗。慕容鲜卑遂加入西渐而来的东部鲜卑。

曹魏初年，慕容鲜卑随其部落大人莫护跋，迁入辽西地区。景初二年（238），在棘城（今辽宁义县）之北开府建国。晋太康二年（281），他们因故迁往辽东地区（今辽宁彰武之北边棚

以外之地)。太康十年(289)，单于慕容廆率众徙于徒何青山(今辽宁朝阳东95公里)。元康四年(294)，他们重返大棘城，并定都于此。直至入主中原，未曾他移。

西晋末年，八王之乱爆发。中国陷入可怕的战争之中。流民起义与“胡”族暴动随之发生，西晋朝廷之实力为之锐减。朝廷实力削弱后，地方势力便渐趋失控，地方豪强纷纷起来争夺地盘，相互残杀。慕容鲜卑也趁机发展实力，扩大影响，开始了他们征服辽东、征服中原的宏图大业。

经过两代人的不懈努力，慕容鲜卑自附庸而蔚为大国，先后征服了辽东地区的胡汉势力，于晋咸康三年(337)正式建立燕国，史称前燕；七年(341)，迁都龙城(今辽宁朝阳市)。

永和元年(350)二月，前燕趁石虎死后，中原大乱之机，大举进攻中原。当年，燕军占领幽州地区，并迁都蓟城(今北京市)。国王慕容儁正式称帝。升平元年(357)，燕军灭冉魏，慕容儁迁都邺城(今河北临漳)，完成了征服中原的大业。

征服中原以后，前燕迫于边境压力和进一步扩张的图谋，未曾放松军备。这不但使长期遭受战乱之苦的中原人民无法恢复生产，而且也挫伤了他们的元气。此时，慕容家族发生内讧，庸碌无能的太傅慕容评竟靠权术而握重权。在他执政期间，弊政迭出，民心离散，致使前燕国力逐渐削弱。处于前燕之西的前秦，却正在励精图治，其国力遂逐渐超越前燕。公元370年，前秦出兵关东，一举扑灭慕容暉统治下的前燕政权。

与任何一个皇室家族一样，前燕灭国之后，慕容家族也未尝一天忘记过重振家业。恰巧，历史又给了他们这种良机。十三年之后，他们又戏剧性地回到了中原，建立了自己的国家。在前秦覆灭至公元409年的二十余年时间里，慕容鲜卑先后在中原建立过后燕、西燕和南燕，成为当时北部中国的强盛民族之一，至分别被刘宋和拓跋魏征服后，方才不复重振。

拓跋魏征服中原之后，慕容鲜卑无法形成强大的势力，再次复国。但是，他们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都是北魏辖区内的异端势力。北魏政权曾把他们大批迁往首都平城，加以控制。天赐元年（404），慕容支属百余家谋欲外逃，事发后，众多的人被诛杀。永熙三年（411年）夏四月，又发生了昌黎王慕容伯儿反叛事件。

自慕容伯儿事件之后，我们再也见不到慕容鲜卑作为一个有机的民族共同体在历史上的活动。而且，慕容鲜卑被拓跋魏征服后，没有向拓跋鲜卑认同，也没有与任何一个胡族集团联合。因此，拓跋魏对他们的迁徙、杀戮以及高压等等，恰使他们更彻底地与汉人混为一体。尽管在北魏后期及隋唐时期，仍有出身慕容鲜卑血统之个人活动，但这与其他汉人之活动没有两样。在民族划分的意义上，他们已经被包融在汉民族之中了。

二 慕容廆的汉化改革

1. 慕容廆改革之原因

在民族共同体之活动中，个别领袖人物往往决定着整个共同体的发展方向。慕容廆就是慕容鲜卑历史上举足轻重的人物。他的个人理想和智慧才能对慕容鲜卑的发展起了重大影响。因此，研究他的个性特征是研究整个慕容鲜卑历史的有机组成部分。

慕容廆生长在胡族衰败、分裂，汉族势力强盛的时代。汉文化凭着经济和军事上的优势，在胡族当中颇具影响力。而且，他又生长在一个向慕汉文化的部落大人家庭。这些，都使他从小就与汉文化结下了不解之缘。此外，汉族名士张华与慕容廆的一段特殊关系，也可视为其后来接受汉文化的另一原因。

在慕容廆少年时，出任西晋幽州刺史、乌桓校尉的张华会晤过他，而且对他称赞有加。在汉族对“胡”人歧视多于尊重的时代，被当时名士称赏嗟叹，殷勤相待，实在是一种无上光荣。我

们很难否认张华的气质修养曾影响过慕容廆，而在这次会晤中，慕容廆所受的嘉赞亦势必激励他更深地倾慕汉文化。事实上，与张华会晤过后，慕容廆曾经认真学习过儒家经典，模仿过当时汉族士大夫之生活方式。这就是他后来努力开启民智，用汉族文化滋润他的后代和族人的个性基础。

另一方面，当慕容鲜卑进入辽东地区之时，那里已有不少“胡”族部落，诸如：段氏鲜卑、宇文鲜卑、木连和丸津鲜卑等等。草原上部落间的争斗焦点，往往在于牧场。自从檀石槐部落联盟解体之后，鲜卑各部落游弋不定，牧场的放弃与争夺极为频繁，这自然而然地引起了部落间的仇恨与战争。在辽东地区，这个问题尤为突出。匈奴和鲜卑分裂后，很多部落都东迁至此。然而，当先来者已瓜分好了地盘之后，再有人新加入进来，势必引起纠纷。慕容鲜卑就是这样一支新来者，因此一直不受欢迎。当时之慕容鲜卑仅仅是一个弱小的部落集团，他们曾想借西晋之威势，进攻宇文鲜卑，却被西晋朝廷阻止。因此，他们不仅不能扩大地盘，而且连已有的领地也岌岌可危。

面临这样的环境，慕容鲜卑只有两条路可走：一，迁徙，象吐谷浑那样离开辽东地区；二，奋发图强。慕容鲜卑选择了后者。鉴于传统的方针只带给了慕容鲜卑一再失败，慕容廆不得不考虑进行一次转变，寻求一条能使慕容鲜卑强盛起来的途径。当时，在政治、经济、军事等诸方面都占有绝对优势的只有据于中原的晋朝，因而，中原模式就成了慕容鲜卑图强的首选方向。

2. 改革之内容及影响

在慕容廆改革中，最基本的内容之一便是经济转型，亦即引导慕容鲜卑从主要从事牧业转向主要从事农业，即《晋书》所谓“教民农桑。”其目的在于摆脱对汉人农业产品的依赖，既避免与汉人发生冲突，又获得经济独立；同时，在不扩张领地的情况下，取得比别的“胡”族集团更好、更稳定的经济效益，增强国力，

为进一步扩张奠定坚实的基础。由于辽东地区自然条件优越，既宜牧，也宜农，故慕容鲜卑引进农业也就有了自然条件。

在引介农耕之同时，慕容廆也没有忽略汉民族家庭经济之另一方面——栽桑养蚕。由于辽东地区本无桑树，慕容廆特地求种于江南。于此可见，慕容廆所倡导的经济转型完全依据中夏模式。

作为社会之基础，经济决定着其他很多方面的社会行为。经济类型主要地影响着生活方式，因而也影响着文化特征。首先，经济转型本身带给了慕容鲜卑全新的生产活动，农业成为他们的主要产业部门。

慕容鲜卑之经济转型，也引起其族内经济关系的变化。当他们尚在从事牧业之时，除了牧场，几乎没有固定的公共财产。因为，当时畜产品不能贮存起来。然而，当他们转业农耕之后，情况则有所变化。由于农产品的可贮存性，国家便得以征收税租以备灾荒之急和公共用度。因而在慕容鲜卑经济转型之后，就有了公共仓廩。

公共仓廩的建立，不仅在于它的经济作用，而且在于它使税收制度得以形成，政治关系发生变化以及国家机构游离出来。人民与国家，平民与官吏、与统治家族之间会以经济纽带联系起来，过去那种“自大人以下，各自畜牧”的传统关系便会荡然无存。因而，贵族阶层也会随着税租和劳役渐渐兴起。

经济转型也自然地引起了慕容鲜卑生活方式的改变。定居使他们弃穹庐而住房屋；耕织使他们大量食用谷物和穿着纺织品。而且，农耕与定居使他们从“逐水草放牧”的游牧人变成了“安土重迁”的汉式农民。

再说政治制度改革。慕容廆改革之前，部落大人之产生已从推选转为了世袭，因此，改革没有涉及王位继承制度，大致上以法制和行政管理制度为主。法制一端表现为：慕容廆令国中“法

制同于上国”，亦即用中夏之法律制度取代鲜卑之简陋法规。

其次，慕容廆改造了旧八部行政制度。他借鉴汉人管理胡人之经验，用五部都尉调整行政管理制，使其行政制度与中夏趋于吻合。因而，后来慕容皝为汉人设立郡县时，便毋须再去调整他们自己的行政制度。

3. 慕容廆改革与北魏孝文帝改革

慕容鲜卑和拓跋鲜卑同为鲜卑分支，先后统治过中原，同样经过汉化过程。很巧的是他们的统治者都进行过有意识的汉化改革。将先后发生的两次改革加以比较，自然会发现一些有趣的历史现象，也可从中获得点滴启示。这两次改革的背景不同，内容不同，因此效果也不同。要之，慕容廆改革前无古人，拓跋宏改革则是其先祖汉化措施之扩大；前者稳健，后者激进；前者重在制度与经济方面，后者重在风俗与文化方面；前者大获成功，后者当时未能尽如其愿；前者对汉族文化无补益作用，后者却泽及千余年之久，给汉族文化增添了生命力。

三 汉族对慕容鲜卑汉化改革之影响

1. 民族歧视与慕容鲜卑之汉化

以往论汉族对“胡”族汉化之影响者，多注意汉文化之震慑力和吸附力，却忽略了一个重要的方面——民族歧视对“胡”族汉化的驱迫力。现代心理学成果表明，歧视和偏见是引起同化的一个原因。在中国古代，汉民族的民族歧视也毫不例外地是迫使入塞“胡”人汉化的巨大心理力量。在六镇起兵前，“胡”人一直处于文化自卑的心理状态。匈奴、羯族灭晋只是争人格平等，或更确切地说，是变奴隶为主人，而绝非争文化自尊。因此，在十六国时期，汉化一直是不可抗拒的潮流。慕容鲜卑自亦不能脱此樊篱。

2. 汉族的投靠与慕容鲜卑之汉化

汉族避难投奔慕容鲜卑及其引起的制度冲突，也对慕容统治者造成了影响。汉人的大量涌入，迫使慕容鲜卑统治者增加一种管理制度，即汉族之行政制度；同时也就增加一重身份，即是以汉族君主自居。随着慕容鲜卑不断扩大地盘，汉族臣民也不断增加，汉族之行政制度逐渐占据优势地位。慕容统治者亦终于放弃鲜卑单于之称号，转为道地的汉族君主，天朝皇帝。

3. 汉族士大夫与慕容鲜卑之汉化

汉族士大夫承担起劝诱慕容君主之责任，力图保存和光大汉族传统。我们知道，汉族士大夫素有“用夏变夷”，教化“胡”人之传统。既然他们不能用武力保卫国家，迫于战乱而投靠慕容鲜卑，而且新主子需要他们，不得不参与诸燕行政事务，那么，面对现实，他们的最佳对策乃是反客为主，运用他们所掌握的、值得骄傲的汉族文明去教化那些在文化上一穷二白的“胡”族君主。而且，也只有这样，他们才能在中国历史上找到自己的位置，即找到作为士大夫存在的意义和义务。

根据所能考察到的史实，我们不难得到一个印象，慕容魔的改革只是慕容鲜卑汉化之起步，而汉族的攻心战术与直接参政则促进了他们的汉化进程。

四 慕容鲜卑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汉化

慕容鲜卑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汉化，主要表现在尊崇和学习儒家学说及价值观念的改变两个方面。

自慕容鲜卑内迁，至南燕灭国，已历八代人，二百来年。将近二百年的塞内生活，不仅改变了他们的经济和政治制度，而且也改变了他们的意识形态。这一点首先表现在历代统治者之尊崇和学习儒家学说。就意识形态而言，儒家思想自汉武帝以降，一直占据独尊的地位，成为汉族之正统思想和官方哲学。然而，

“胡”人进入中夏，建立政权之后，却没有尊儒、习儒之必需。假如他们仍然看重自己的意识形态，则可以保持它。相反，一旦他们与汉族人一样尊儒和习儒，就势必放弃自己的传统。

再如价值观念的改变。由于提倡儒学，儒家伦理原则和价值观念遂浸入慕容鲜卑之社会，影响他们的思想行为。其表现之一，是正统观念的建立。作为征服者，“胡”人实际上没有必要去论证做华夏君主的合法性，因为他们是胜利者。按照草原上之公理与原则，他们理所当然应该是统治者。然而，慕容统治者却没有按草原公理行事，却在寻觅天命与正统上费尽心机，唯恐汉人不承认他们是合法君主。

表现之二，是家族观念的产生。首先，祖先崇拜的观念逐渐树立起来；其次，服从观念，或愚忠于家族与社稷利益之观念的确立。自从慕容鲜卑开始看重宗族利益之后，他们就必须放弃个人的独立性，而安分于家族之整体秩序。服从与愚忠便成为他们的一般原则和正统修养，制约着每一个家族成员。

表现之三，是君臣观念的改变。由于家族观念的树立，自然而然地引出了社稷国家之观念，从而也引出忠君之观念。在鲜卑传统中，也有服从部落大人之内容。不过，鲜卑人之服从是在自己参与选举之后，对多数人（也许包括自己）选定的大人之服从，因而是有条件的服从。而汉族君主之即位，臣下无权过问，即是无条件的服从。慕容鲜卑忠君思想之产生，即是从有条件服从转为无条件服从。

表现之四，是婚姻观念的改变，即慕容鲜卑妇女从夫观念的产生。

根据以上种种表现，说明在十六国时期，慕容鲜卑已接受了汉族正统思想，在文化的深层部分完成了重要转变。这是非常关键的一环。只有在较深的文化层次上有了根本的转变，其汉化才是实质性的、方向性的，而不是表皮的、实用性的。故慕容鲜卑在

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汉化，虽与慕容廆之汉化改革有呼应之效，但又是不同的，因为环境的自然熏陶对这方面的影响更重些。

在讨论慕容鲜卑的汉化改革之后，我们有必要对他们所保留的一些本族习俗作重新认识，从反面去衡量其汉化的程度。根据我们的考察，慕容鲜卑所保留的鲜卑文化在他们后来的生活中，已不再占有与在他们原来生活中那样的地位。骑射只是一时消遣和军事训练，不再是谋生之手段；牧业是农业之补充和调济，不再是主要生产部门。鲜卑语仅在家中或亲戚朋友间闲谈所用，在正式场合则一律讲汉语。嫁娶同族人虽一成不变，也只是审美倾向的暂时滞息（也与汉族之拒绝有关）。而且这并不妨碍他们按照汉族婚俗去缔结婚姻和以汉族之伦理观念去衡量婚姻。

文化是一个极其复杂的实体。当一个民族共同体加入到另一个文化背景相去甚远的民族时，被同化的过程一定是长期的、曲折的，并非一朝一夕所能完成。自慕容廆改革至南燕灭亡，慕容鲜卑在汉族社会中生活虽逾百年，但就同化而言，也并不算很长。况且，他们的社区又与汉人不相杂错，这无疑会给鲜卑习俗的保留提供很好的场所。因此，在进行汉化改革之后，他们仍保留一些旧俗，这是不难理解的。

〔附记〕在本文撰写过程中，除受到缪钺先生和Dull教授的精心指导外，副导师刘琳教授也一直给予指导和帮助。同时，四川大学历史系魏晋南北朝史研究室的诸位师长和学友以及Dull教授讨论班中诸位师长和学友均曾赐教甚多。笔者借此机会，一并致谢。

作者工作单位：四川大学历史系